

证券代码：300453

证券简称：三鑫医疗

公告编号：2024-019

江西三鑫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三鑫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情况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06,633,857.16 元，按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9,289,052.39 元后，当年实现可分配利润 187,344,804.77 元，加上以前年度结转的未分配利润 524,419,062.38 元，扣除报告期内因实施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已发放的现金股利 59,606,205.00 元（含税）和实施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2 股，金额 79,474,940.00 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572,682,722.15 元人民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在《上市招股意向书》中确定的现金分红比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一会计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公司拟定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实施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若本次现金分红预案披露日至实施该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期间，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及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注 1：公司通过回购专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8,295,650 股，不享有参与利润分配的权利。注 2：前述分配基数

及分红金额以扣除回购专户中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计算，具体合计派发现金红利，将以公司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中股份后的股本为基数计算的实际结果为准。）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企业会计准则》《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发展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等因素提出的，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需要相匹配，兼顾了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利影响。

综上所述，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三、履行的相关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 年 3 月 21 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4 年 3 月 21 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制定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兼顾了公司财务现状和未来资金使用规划，并将股东利益和公司的长远发展有机地结合在一起。监事会一致同意该议案。

3、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了该议案，独立董事认为：2023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其他说明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同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时备案，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西三鑫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3 日